

■ 本报 王红英 报道

5月9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亦称“新国九条”)。这是自2004年1月以来,国务院第二次以红头文件形式出台的资本市场纲领性文件。这个意见的出台,被专家解读为重大利好。纷纷表示此举措是政府面对低迷股市而采取的救市措施,将对目前和未来一段时期内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产生深远影响。

“新国九条”从9个方面对新时期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发展和监管等方面进行了统筹规划和总体部署,从顶层设计全面绘制了包括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期货市场在内的资本市场发展蓝图。

与此同时,新国九条还给出了资本市场深化改革的时间表,即到2020年基本形成结构合理、功能完善、规范透明、稳健高效、开放包容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同时,将扩大资本市场开放,便利境内外主体跨境投融资,逐步提高证券期货行业对外开放水平。

首次提出培育私募市场

在“新国九条”中,值得欣喜的是,首次用了一节的篇幅明确提出了“培育私募市场”,提出建立健全私募发行制度以及发展私募投资基金。私募业内人士认为,这是私募市场首次在国务院此类文件中被提及,凸显了私募在资本市场中日益提高的重要性。

“从国九条的表述顺序看,股票市场排在第一位,债券市场排在第二位,培育私募市场排在第三位,期货市场排在第四位,证券期货服务业排在第五位。在以前的类似表述中,私募市场要么不出现,要么也只出现在不重要的位置。”一业内人士表示,从这次对培育私募市场表述的篇幅和位置看,都说明了在监管部门未来的规划中,培育私募市场是未来比较重要的发展方向之一。

《意见》提到,要建立健全私募发行制度。建立合格投资者标准体系,明确各类产品私募发行的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和面向同一类投资者的私募发行信息披露要求,规范募集行为。对私募发行不设行政审批,允许各类发行主体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向累计不超过法律规定特定数量的投资者发行股票、债券、基金等产品。积极发挥证券中介机构、资产管理机构和有关市场组织的作用,建立健全私募产品发行监管制度,切实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建立促进经营机构规范开展私募业务的风险

控制和自律管理制度安排,以及各类私募产品的统一监测系统。

同时,《意见》还提出要发展私募投资基金。按照功能监管、适度监管的原则,完善股权投资基金、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私募集合理财产品、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各类私募投资产品的监管标准。依法严厉打击以私募为名的各类非法集资活动。完善扶持创业投资发展的政策体系,鼓励和引导创业投资基金支持中小微企业。研究制定保险资金创业投资基金的相关政策。完善围绕创新链需要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创新科技金融产品和服务,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有专家认为,大力发展私募,对资本市场的发展至关重要。首先,新“国九条”将培育私募市场单列,其意义相当于认可私募市场已成为资本市场乃至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力量。其次,新国九条也将有利于股权类私募基金的发展,有利于完善多层次的资本市场。同时,私募市场的发展有利于金融创新。最后,私募市场的金融产品丰富、形态多样,有助于满足投资者日益多元化的投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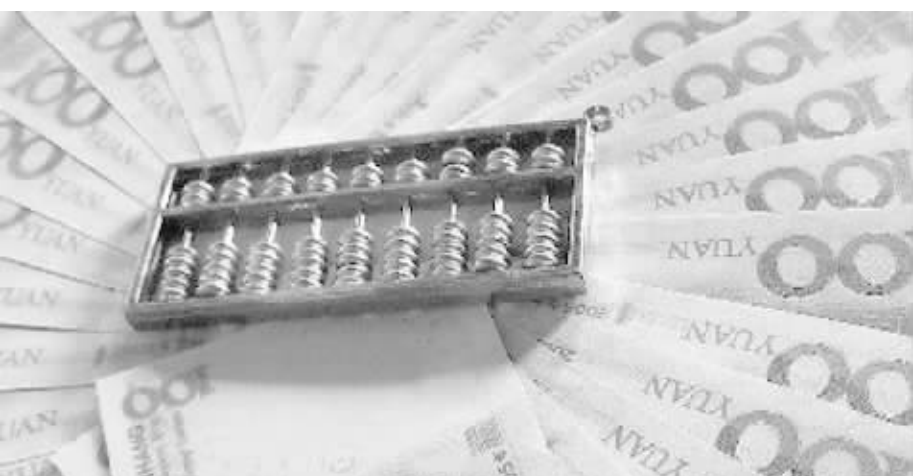
从制度层面确认混业经营

除此之外,证券业内专家认为,“新国九条”最大亮点还来自于首次从制度层面确认了混业经营。这对于提高整体证券业机构的综合竞争力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并有助于促使证券期货行业更好地服务国民经济与实体经济。

在今年1月23日召开的2014年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上,中国证监会主席肖钢即表示将打破证券、期货、基金等机构业务相互割裂的局面,允许相关机构交叉申请业务牌照。此次“新国九条”关于交叉持牌的表述,则是首次从政策层面对混业经营予以明确。

“新国九条”要求,实施公开透明、进退有序的证券期货业务牌照管理制度,研究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等交叉持牌,支持符合条件的其他金融机构在风险隔离基础上申请证券期货业务牌照。

众所周知,同质化经营和靠天吃饭一直是证券业的代名词,“之所以活不好,是因为能做的业务太少。”国信证券某高管表示,证券业传统的业务无非是拉客户交易、帮客户上市、帮少数人理财、为基金出点研究报告,高水平的并购、做市、市值管理和衍生品业务受到限制,债券、期货和三板市场不温不火,



这就限制了证券业服务水平的提升和盈利能力的提高。

申银万国研究员何宗炎表示,交叉持牌、混业经营打开了券商巨大业务空间,券商发展的制约因素将逐步突破,包括财富管理、并购咨询、交易、产品设计、柜台业务等将为券商带来巨大的机会。

不过,也有业内人士认为,混业经营模式下,短期证券行业整体挑战大于机遇。中金公司研究员毛军华认为,混业经营时代,行业分化加剧,其结果必将是大体量、全业务线的巨型券商和特定业务占优的小型精品券商并存。

在混业经营模式下,资本实力和管理将决定证券机构的发展方向,将促使证券机构根据自身特色制定不同的发展战略,有针对性地培育细分领域内的核心竞争力以寻找各自的发展空间,并逐步形成差异化、专业化格局公司的局面。

那么,在允许交叉持牌后,是选择做“百货公司”还是做“专卖店”,无疑会成为不少机构面临的问题。首都经贸大学金融学院院长谢太峰表示,从长远趋势来看,部分综合实力较强的证券公司的发展应是成为适应混业经营的金融控股集团。最近几年,中信证券、银河证券等大型券商正在向金融控股公司模式迈进。部分综合实力较弱的证券机构或将进一步向专业化特色服务方向发展。

提出发展多层次股票市场

熟悉资本市场的人都不会忘记,2004年1月31日“老国九条”为资本市场改革与发展奠定的基调,以及随之而来的波澜壮阔的的大牛市。那么10年后新国九条的公布能否激

发市场对牛市行情的期待呢?

5月12日,即新国九条发布后的首个交易日,A股如期迎来放量反弹,股市所有板块全线上涨。其中煤炭板块全线暴涨;有色、煤炭、钢铁、券商、化工、电子信息、保险等板块涨幅靠前。

一位机构人士直言,正是“新国九条”引爆了市场上涨的导火索。

“新国九条”对股市有诸多正面因素,包括:积极稳妥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完善退市制度;鼓励市场化并购重组,强化资本市场的产权定价和交易功能;完善系统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处置机制等。

更重要的是,“新国九条”明确了多层次股权市场的体系结构,提出要壮大主板、中小企业板市场,改革创业板市场,加快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在清理整顿的基础上将区域性股权市场纳入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

为发展多层次股票市场,意见围绕市场载体、市场主体、市场机制三个角度提出了具体政策措施。意见提出积极稳妥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建立和完善以信息披露为中心的股票发行制度。发行人是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必须做到言行与信息披露的内容一致。发行人、中介机构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充分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投资者自行判断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投资价值,自担投资风险。逐步探索符合我国实际的股票发行条件、上市标准和审核方式。证券监管部门依法监管发行和上市活动,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加快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提高上市公司质量,鼓励市场化并购重组,完善退市制度。

值得一提的是,《意见》首次提出“鼓励上

■ 赵燕 报道

在一些省市,专业人员出租资格证书获利的现象普遍存在,“人证分离”给许多行业留下安全隐患。目前挂证市场有注册建筑师、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安全类工程师、城市规划师、爆破工程师、执业药师、医师……

租证族”不上班 年薪不菲

所谓“租证族”,指依靠考取资格证书并出租获利的人。随着国家对个人职业资格和企业专业资质认证体系的不断完善,建筑、医药、公用设备等用人企业对一些职业资格需求不断增加。于是,众多企业选择“租证不租人”的办法来解决“燃眉之急”。

武先生五年前考取了二级建造师资格证。武先生没有想到,这本小小的证书会有如此大的魅力——挂靠费年年攀升,现在已涨到年费12万元了,而且挂靠单位非常容易,不用他操任何心,放在中介,只等着在家拿钱。

和武先生不同,刘召有着稳定的职业,但他的主要收入却不来自工资,而是靠出租建造师证书获取。他的一级建造师证出租给一家建筑公司使用,一年的租用费是5万元,且租用公司还给他缴纳社保金,他一天班也不用上。

证件如此吃香,这对参加建造师考试的学员来说,是一个极大诱惑。一些人想通过考试获取资格证书,然后把证书租借出去,在家领“干赏”。在一家设计公司上班的小田就是这么想的,现在他正利用空余时间,参加相关培训课程。据笔者了解,目前市场上建筑类证书的挂靠行情是:一级注册建造师每年3万元;二级建造师1万元左右;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一年则在12万元至20万元之间。

不仅建筑类资格证书行情连年上涨,其它证书也有市场空间。

杨先生是一家零售药店的执业药师。他说,不少药店根本就没有执业药师,特别是小药店,一般都是靠别人的执业药师证在本店挂靠,挂靠年限一般是1年,挂靠年回报是5000元左右。执业药师主要是提供用药咨询,无处方权,风险较小,因此租证市场相当活跃。杨先生介绍说,执业药师分初级、中级和高级三个等级,三者并不冲突,所以同一个人可以同时持有三种资格证书。因此,有些药师获得中级或高级执业药师后,会把初级执业药师资格证书租借给一些小药店使用。

人才短缺 造成租证乱象

破工程师、执业药师及医师。等等。

据一家建筑企业的负责人介绍,国家硬性规定注册建造师数量其初衷是为了规范建筑企业资质管理,但现实已经变了味儿。按照原建设部2001年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一级资质标准企业必须具有一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12人。2007年后,国家停止了项目经理证,建造师证渐渐走进人们的视线,并很快成为香饽饽。新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及其实施意见规定,申请特级资质的,企业应具有与特级资质承包范围内各类别工程相对应的各专业注册建造师不少于5人。这家建筑企业的负责人称,其实圈内人都知道,建筑工程单位之所以掏那么多钱找挂靠,主要原因是企业的建造师持证人员数量不够。而没有建造师就开不了建筑公司,直接关系到企业能不能通过资质认定,能不能拿到相应的工程。还有就是,施工企业每年需要注册和年检,建造师的数量如不能满足规定,年检时会被降低资质。以承装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条件为例,取得一级承装类承装电力设施许可证的,可以从事所有电压等级电力设施的安装活动。申请人需要具备的硬条件之一就是“有‘电力相关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15人以上’”。目前,国家对建筑工程公司资质的评判指标,很重要的一条就是看建造师的数量,至于这些建造师是不是“租”来的,并不深究。

“租证”带热考证培训市场

当前,“考证族”、“租证族”群体日益庞大,其中很大原因还有一条,那就是背后的产业链。各地都有很多培训机构看准这个商机,积极投身于这个行业。考证背后,人们的目的却不简单划一。

网上搜索“考证培训”一词,同样能搜到数百万条信息,考证培训机构数不胜数。据业内人士透露,由于想要考证,并且通过考证获利的人数众多,因此从事培训行业的机构也就数不胜数。据了解,建筑师、建造师、造价师、电气工程师等国家注册类岗位的培训都属于培训热门。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家药品安全“十二五”规划》后,要求所有新开设的零售药店都必须配备执业药师,市场上对于执业药师的需求也因此大增,而不少新开的药店都是通过“挂靠”执业药师来完成注册。从河南某大学毕业的晓博最近就拿着自己的执业药师资

格证去找“挂靠”单位了,但问了几家有意向的药店后,最终她没有把自己的执业证租出去,原因是药店开的价格太低,每月700元左右。她觉得这个价格和自己所承担的风险不相匹配。但她还是在找可以租证的药店,“给的价合适就租!”

“人证分离” 暗藏诸多隐患

证书租赁看上去是一种“双赢”的买卖,法学博士刘静表示,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国家颁发的相关资质证书,均应由本人持有和使用,不得私自出租或转借他人。将证书租给他人使用,很可能导致证件所有人面临承担行政处罚和民事责任的双重风险。租用证双方签订的协议也不受法律保护,出了事,任何一方都无法免责。

刘静说,我国许多职业资格认证管理条例中都明确规定:不得人证分离。如《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都是违反行政法规的行为,如果相关部门进行清查,持证者将面临行政处罚,证件会被注销。可以说,“人证分离”隐藏安全隐患,可能会引起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租证”有风险,一旦发生事故,不仅是企业方要承担责任,证书的持证人也是要承担法律责任,或可面临刑责。

对于一些“租证族”自称有规避风险的私下合同,比如在合同中内容声明,证件持有者将证出租以后只能用于企业的资质升级和注册,不能用于企业的招投标等等,对于这种私下的合同,刘静认为,尽管证件挂靠者会在这种合同中申明“挂证不挂靠”,可证件被某机构租用后,一旦出现责任认定,就不可避免地要追究持证者的责任,此时甲方向乙方提出的“挂证不挂靠”和其他使用证件的条件、协议都不受法律保护,因为这个合同的前提是违法的,所以甲乙双方在合同中主张的权利都得不到法律保护。

但租证价格还是一路走高,大多数人抱着“法不责众”的心理跟风而上,相关管理部门也往往睁只眼闭只眼,使得这种现象有愈演愈烈的趋势。一些道路建设业内人士说,“租证”对于道路桥梁等施工企业来造成的最大影响是“证到人不到”,影响工程质量。据透露,企业平时并没有遇到来自住建、人社、工商等相关部门的检查。企业、中介、持证人三方面人员在租借证过程中都是受益者,根本

市公司建立市值管理制度”。“这对于上市公司、A股、投资者都是大事”,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施光耀说。

施光耀表示,一方面,市值管理可以理顺上市公司、大股东以及中小投资者各方面的关系,只有市值才是市场各方的共同追求;另一方面,有助于企业经营目标的升级,建立市值导向机制。

引导证券期货业有序发展

国务院出台新“国九条”是有针对性的,不仅是为了解决股票市场的低迷问题,更重要的是为了解决中国金融结构的不合理状况,同时引导证券期货业有序发展。

《意见》在提高证券期货业竞争力方面,针对当前行业发展实际作出了详细的部署,包括放宽准入、允许交叉持牌、壮大机构投资者等系列工作在列。其指向,均在于引导证券期货业的有序发展。

根据《意见》,将实施证券期货业务牌照管理制度,研究券商、基金、期货、投资咨询公司等交叉持牌,支持符合条件的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证券期货业务牌照;积极支持民营资本进入证券期货服务业;支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与其他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以相互控股、参股的方式探索综合经营。

同时,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高证券期货服务业竞争力,促进中介机构创新发展,中国证监会15日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明确了今后一段时期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总体原则、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

证监会15日发布的《意见》从三个方面明确了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

一是建设现代投资银行。支持证券经营机构提高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完善基础功能,拓宽融资渠道,发展跨境业务,提升合规风控水平,促进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

二是支持业务产品创新。推动资产管理业务发展,支持开展固定收益、外汇和大宗商品业务,支持融资类业务创新,稳妥开展衍生品业务,发展柜台业务,支持自主创设私募产品。

三是推进监管转型。转变监管方式,深化审批改革,放宽行业准入,实施业务牌照管理。

没有人会站出来揭露内幕。

“租证”乱象 凸显审证制度漏洞

以建造师为例,社保监管存在漏洞。

企业为完成资质考核,就通过跟“租证族”签协议,给他们购买社保,制造出“租证族”在公司“注册”的假象。由于社保没有全国联网,使得许多企业在借用“租证族”资格证书时有了操作空间。企业和个人之间的协议是私下签订的,程序不违规;监管部门难以确认哪些是“挂证”的,给租证市场提供了可乘之机。

再以执业药师证为例。执业药师证的有效期是3年,3年过后需重新注册,重新参加培训,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职责范围是对执业药师证的真伪和继续教育记录进行核定,对于证件使用动态的监督基本上是空白。

可以说,各行各业证书挂靠目前已从“潜规则”上升成“显规则”。对此,刘静认为,考试取证的人没有错,错在行业监管制度,错在只认证不认人导致“人证分离”。只有把行业主管部门规范起来,监督起来,完善相关法规制度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还有业内人士提出,在社保全国联网尚未实现的前提下,要想消灭租证族,首先要斩断租证市场的利益链。比如完善监督形式,采用抽查到人的方式进行资质监督,让租证族暴露在阳光下。比如建立审核积分机制,对证件进行积分评价,建立证件网络档案,让公众一目了然,这样就可以提高持证人对证件的责任意识。

还有专家认为,铲除“租证族”现象,需要相关部门解决好人才缺口的问题,要加强督察,建立资质证书的年检制度,对证书的使用情况进行统一检查,发现资质证书被滥用的,要坚决取消资质证书。一旦发现公职人员在企业挂证,相关部门应给予记过、降级、撤职或者开除处分。同时,逐步推进社保全国联网,堵住“租证族”在企业“假注册”的漏洞。

刘静认为,证件挂靠涉及很多部门,关键看部门法令是怎么规定的,监管部门才能依法行政,否则的话很难说这属于行政不作为。另外,网上如果只是挂这些信息,没有形成真正的交易,很难说是违法。事实上在这个领域,信息往往是公开的,而交易却是私下秘密进行的,监管部门发现线索容易,追踪查处很难,所以治理证件挂靠,关键问题在于制度设计。